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0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7月1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由过半数监事共同推举的监事李复兴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00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于2024年0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李复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李复兴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07月18日